公告编号: 2023-009

##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公司类型、修订《公司章 程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公司类型、修订<公司章程>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:

## 一、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的情况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出具的《关于同意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》(证监许可〔2023〕1278 号),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36,931.90 万股,公司已完成本次发行并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,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10,795.70 万元变更为147,727.60 万元,公司股份总数由110,795.70 万股变更为147,727.60 万股,公司类型将由"其他股份有限公司(非上市)"变更为"股份有限公司(上市)",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的内容为准。

## 二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情况

鉴于上述变更情况,公司拟对《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(草案)》 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(草案)》")名称变更为《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,对《公司章程(草案)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,具体修订内容如下: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《公司法》和其他有关	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《公司法》和其他有
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。	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。

公司由中巨芯科技有限公司按原账面净资产│公司由中巨芯科技有限公司按原账面净资 值折股整体变更方式设立,在衢州市市场监 | 督管理局注册登记,取得营业执照,营业执 照号为 91330802MA29U4396U。

产值折股整体变更方式发起设立, 原在衢 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, 现迁入至 **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**,取得营 业执照,营业执照号为 91330802MA29U4396U。

第三条 公司于【】年【】月【】日经中国 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,首次向社会 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【】万股,于【】年 【】月【】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 市。

**第三条**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经中国证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,首次向社会 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 36.931.90 万股,于 2023年9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上市。
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【】万元。
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7,727.60 万元。

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【】万股,均为 普通股。

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47,727.60 万 股,均为普通股。

第七十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。董事长 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, 如公司设有 副董事长,由副董事长主持,公司有两位或 两位以上副董事长的, 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 推举的副董事长主持;公司不设副董事长, 或者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 时,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 持。

第七十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。董事长 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, <del>如公司设</del> 有副董事长, 由副董事长主持, 公司有两 位或两位以上副董事长的,由半数以上董 事共同推举的副董事长主持, 公司不设副 董事长,或者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 不履行职务时, 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 的一名董事主持。

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, 由监事会主席 主持。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 务时,如公司设有监事会副主席,由监事会 副主席主持:如公司不设监事会副主席,或 者监事会副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 务时,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 主持。

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,由监事会主 席主持。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 行职务时, <del>如公司设有监事会副主席, 由</del> 监事会副主席主持; 如公司不设监事会副 主席,或者监事会副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 **者不履行职务时**,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 举的一名监事主持。

第一百一十五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,可

第一百一十五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, 可 以设副董事长一人。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

以设副董事长。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|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 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

第一百一十七条 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 │第一百一十七条 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 工作,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 的,如公司设有副董事长,由副董事长履 行,公司有两位或两位以上副董事长的,由 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副董事长履行职 务;未设副董事长或副董事长不能履行或者 不履行职务时,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 名董事履行职务。

工作,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 务的, **如公司设有副董事长**,由副董事长 履行,公司有两位或两位以上副董事长 的, 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副董事长 **履行职务**: 未设副董事长或副董事长不能 履行或者不履行职务时,由半数以上董事 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。

第一百二十八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,由董 事会聘任或解聘。

第一百二十八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,由 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

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,由董事会聘任或解 聘。

公司设副总经理 4 名,由董事会聘任或解 聘。

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、董事 会秘书及董事会认定的其他人员为公司高级 管理人员。

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、董 事会秘书**及董事会认定的其他人员**为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。

第一百九十八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,其他任 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 时,以在主管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近一次核 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。

第一百九十八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,其他 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 义时,以在**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**最近一 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。

第二百〇三条 本章程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后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 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生 效。

第二百〇三条本章程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实施。

本次修订将根据修订情况相应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关的目录页码。该等调 整不涉及条款内容的实质变更,修订后的《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已 经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。

除上述修订条款外,《公司章程》中其他条款保持不变。上述事项尚需提交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工商变 更登记、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。以上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登记管理部门核准内 容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0日